

## 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### 希伯來書 07：23-28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希伯來書第 7 章，今天我們讀 23-28 節。

亞倫的祭司體系教導猶太人律法，為猶太人向神獻上祭物和供物，並且一年一次大祭司能夠把猶太人帶到會幕裏的至聖所，來到施恩座前與神相會。在舊約，這是人能夠來到神面前的唯一方式，因此亞倫的祭司體系，是猶太人所寶愛的，也是猶太人引以為傲的。

然而到了新約，神的兒子耶穌基督親自來到地上，祂成為逾越節的羔羊，為世人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完成了救贖。這時候人們才發現，原來亞倫的祭司事奉都只是預表，各種的祭物與供物是預表，燔祭、素祭、平安祭、贖罪祭和贖愆祭也是預表。耶穌基督才是實際，真實的祭已經來到就取代了預表。

耶穌基督不但完成了救贖，從死裏復活之後還升上高天，坐在父寶座的右邊，開始盡祂天上的職事。祂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為大祭司，用餅和酒來供應聖徒。希伯來書的作者看到希伯來聖徒當中有一些人扛不住迫害和試探，又重新回到猶太教中，作者就鼓勵希伯來聖徒們要認識耶穌基督，作為大祭司，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，這遠比照著亞倫等次的大祭司更為珍貴，也更為超越。

作者先提出麥基洗德等次的祭司的必要性，接著就列舉五個基督作為大祭司的特點。第一，祂是出於猶大支派，有著君王的身份；第二，祂是照著無窮生命的大能；第三，是神起誓立的；第四，是永遠活著；第五，是聖潔無罪的。我們已經讀過了前面三個特點，今天我們就讀剩下來的兩個特點。

### **第 23 節：「那些成為祭司的，數目本來多，是因為有死阻隔，不能長久。」**

那些成為祭司的是指在亞倫體系下供職的祭司們，也就是亞倫家族的男丁，他們的數目繁多，雖然每一代只有一個人能夠做大祭司，並且大祭司是終身職任。但是大祭司也是人，也會死，死了之後就必須另外選一個人做大祭司，因為有死阻隔，沒有一個大祭司是永久的。從亞倫做第一任大祭司開始，一直到了作者寫希伯來書的時候，擔任過大祭司的數目繁多，每一個大祭司的職分都不能長久。

### **第 24 節：「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，他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。」**

「這位」是指耶穌基督，祂作為大祭司，祂是永遠長存的。基督在道成肉身之前，本來就是神的獨生愛子，是神聖三一中的第二位，是創造宇宙萬物，也是維系宇宙萬物的那一位，祂自然是永遠長存的。就是在祂道成肉身之後，取了人的形狀，成為一個完全的人，並且過了一個完全的為人生活，最後為了全人類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但是神叫祂從死人中復活，祂勝過了陰間的權勢，祂不能被死拘禁。

祂的人性也在復活的過程中被拔高了，祂不僅復活，祂還升上高天，坐在父寶座的右邊，祂是永遠長存的。不像亞倫等次的祭司會被死亡阻隔，耶穌基督既已勝過了死亡，祂就永遠活著，祂的祭司職任就永遠不更換。祭司是人與神之間的中保，一個永遠不更換的中保是我們得救的確據，是我們繼續往前以至於完全的把握，更是我們榮耀的盼望。

## **第 25 節：「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，他都能拯救到底；因為他是長遠活著，替他們祈求。」**

「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」，也可以翻成，因著祂，藉著祂或者經過祂進到神面前。因為耶穌基督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是人來到神面前的唯一憑藉。又因為耶穌基督是永遠的大祭司，祂不僅幫助我們來到神面前，祂還能夠拯救我們到底，這是何等甜美的保證！我們每一個人都不可靠，都是刻變時翻的，但是感謝主，我們不靠自己走成聖的道路，而是我們永遠的大祭司要拯救我們到底。

在我們遇見試探的時候，祂來保守我們；在我們軟弱的时候，祂來加力；在我們不知如何往前的時候，祂來引導；在我們灰心失望的時候，祂來鼓勵；在我們受到攻擊的時候，祂來保護；在我們缺乏的時候，祂來供應；當我們有一天走到路終的時候，祂要以榮耀的笑臉來迎接我們。祂真的是能夠拯救我們到底，甚至於有時候我們都要放棄自己的時候，祂長遠活著替我們祈求。祂在天上盡大祭司的職分，祂不打盹，祂不休息，祂一直關注著我們的每一個行動。尤其當我們走迷了，走偏了，走入歧途了，祂就開始為我們代求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們，在你人生的旅途中，是否有過靈光乍現的經歷？當你的道路越走越黑暗的時候，突然有一件事情，或者突然有一個人，或者甚至只是你的一個思想，就讓你醒悟過來，幫助你轉了一個方向，其實這就是我們那長遠活著的大祭司，正在替你代求的功效。當你回轉的時候，祂的寶血已經為你預備好了，能夠洗淨你的罪污，並且能夠重新接納你，如同父神無瑕疵的兒女。

在福音書中，彼得三次不認主應該是他一生中最大的失敗，但是在彼得失敗之前，耶穌就已經為彼得代求了。在路加福音 22：31-32 節，「主又說：西門！西門！撒旦想要得著你們，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；但我已經為你祈求，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，你回頭以後，要堅固你的弟兄。」在耶穌的代求中，不叫父神挪去這個環境，而是要保守彼得能夠不失去信心。果然，彼得回頭之後就堅固他的弟兄。我們看到耶穌的代求實在是大有功效，祂能夠保守我們不落入撒旦的手中。

接下來從 26-28 節，就來到基督作為大祭司的第五個特點，祂是聖潔無罪的。不像亞倫等次的大祭司，必須先為自己的罪獻祭，之後才能夠為百姓獻祭。

**第 26 節：「像這樣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、高過諸天的大祭司，原是與我們合宜的。」**

在這裏，希伯來書的作者提出另外一個新的特點，就是耶穌基督作為大祭司與我們是更合宜的，是更恰當的，是更正確的，是更適合我們需要的。作者從三方面來證明耶穌基督是更合宜的：祂的品德，祂的地位和祂的成就。

講到耶穌基督的品德，作者就從四個方面來描述，這四個方面都是亞倫等次的祭司無可比擬的。第一，祂是聖潔的。耶穌是馬利亞從聖靈懷孕而生，外表雖然是人的樣式，裏面卻是神聖三一中的第二位，祂是聖潔的，祂是完全與神一致的，是完全屬於神的。

第二，祂是無邪惡的。在哥林多後書 5：21 節，「神使那無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」，和合版翻成「無罪的」這一個詞，照著原文的翻譯，就是「那不知罪」。耶穌在地上為人生活的時候，祂的心中完全沒有惡的意念，祂甚至不知道什麼是罪。祂是完全的正直、光明、善良，與邪惡完全沒有任何關係。

第三，祂是無玷污的。耶穌在地上生活，會遇到人世間的污穢、骯臟、罪惡，然而祂卻完全不被玷污，一直維持純潔無瑕。只有這樣，祂才夠資格能夠為人的罪完成救贖。

第四，遠離罪人。這不是說耶穌在地上生活的時候不與罪人交往，其實是正好相反。馬太福音 9：10-13 節就記載耶穌與稅吏和罪人一同坐席，也因此祂被法利賽人定罪。耶穌就回答說，在馬太福音 9：12-13 節，「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。經上說：我喜愛憐恤，不喜愛祭祀。這句話的意思，你們且去揣摩。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」耶穌來到地上，是要來拯救罪人，因此祂的遠離罪人，是祂要親身擔當了罪人的罪，讓罪人能夠在神的眼中變成義人。因此耶穌的遠離罪人是幫助罪人悔改，藉著祂所完成的救贖，讓這些罪人成為義人。

有些解經家強調耶穌的聖潔是主動的，因此也藉著這個經文鼓勵聖徒要以主動的聖潔來影響罪人。其實這是不管用的，你越在別人面前顯出你的聖潔，別人只會逃得更遠。罪就是罪，必須有人付了罪的代價，罪才能夠得著赦免。

只有當罪得著赦免，聖潔才能夠有影響力。因此，幫助罪人悔改、認罪、接受耶穌基督的救恩，這才是人能夠成為聖潔的起點。我們必須承認，我們能夠給人的幫助實在有限，只有把人帶到耶穌基督的救恩裏，人才能夠得著真實的幫助。因為在基督的特質裏，祂是遠離罪人，不是祂把罪人推得遠遠的，正好相反，祂要藉著自己所完成的救贖，讓罪人變成義人。

接著，耶穌基督與我們合宜的第二個方面就是祂的地位，祂是高過諸天的的大祭司，這裏的天是復數的。猶太人認為，第一層天是我們看得見的天空，那是撒旦所盤踞的地方，而第二層的天是在太空，是日月星辰所在的地方，第三層天才是神所居住的地方。耶穌基督完成了地上的職事之後，祂復活升天，回到了神所居住的地方，也就是第三層天。祂是超越的，祂是屬天的，祂能夠幫助我們脫離一切屬地的轄制。

**第 27 節：「他不像那些大祭司，每日必須先為自己的罪，後為百姓的罪獻祭；因為他只一次將自己獻上，就把這事成全了。」**

在舊約，亞倫等次的大祭司必須為自己的罪獻祭，再為百姓的罪獻祭。比如說在利未記第 9 章，那裏記載了以色列人的祭司體系設立之後，第一次為百姓獻祭，在 9：8 節，「於是，亞倫就近壇前，宰了為自己作贖罪祭的牛犢。」亞倫他自己是罪人，他沒有資格獻祭，他必須先為自己的罪獻上贖罪祭，接著 9：12 節，「亞倫宰了燔祭牲，他兒子把血遞給他，他就灑在壇的周圍，」亞倫為自己獻了贖罪祭之後，還要為自己獻上燔祭，讓他能夠蒙神悅納。這時候他才能夠開始盡職為百姓獻祭。

接著在 9: 15-16 節，「他奉上百姓的供物，把那給百姓作贖罪祭的公山羊宰了，為罪獻上，和先獻的一樣；也奉上燔祭，照例而獻。」我們看到亞倫先為自己獻贖罪祭和燔祭之後，他才有資格為百姓獻上贖罪祭和燔祭。舊約的祭司是獻上牛羊為祭，但是牛羊這些祭牲並不能真正的代表人。因此舊約的贖罪祭只是基督的預表，在基督還沒來之前，暫時把罪遮蓋，牛羊的血並不能真正地除罪。

等到耶穌基督來了，一次把自己獻上，才完成除罪的事。這裏的一次是指時間的一次，也是指祭物的一次。因為耶穌基督是百分之百的人，祂在地上過了一個完全的生活，祂沒有犯過罪，祂能夠代表人成為那唯一的祭物。並且祂一次把自己獻上，因為耶穌基督還是百分之百的神，祂一次的獻上就產生了永遠的功效，祂就完成了永遠除罪的事。

**第 28 節：「律法本是立軟弱的人為大祭司；但在律法以後起誓的話，是立兒子為大祭司，乃是成全到永遠的。」**

亞倫等次的大祭司是藉著律法設立的，並且是根據血緣，只有生在亞倫家族的男丁才能夠成為大祭司。他們都是軟弱的人，因為他們不完全，他們會犯罪，他們會死，他們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，他們只能夠照著律法暫時替百姓遮罪，直等到神應許的救恩來到。就是耶穌基督來了，祂是神在律法以後用起誓的話，立自己的兒子永遠為大祭司，祂成就了神永遠的旨意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作為新約的聖徒，我們是何等有福。耶穌基督一次就完成了永遠的救恩，祂的寶血永遠有功效，只要我們願意認自己的罪，神是聖潔公義的，祂必要赦免我們的罪。就是有時候我們冥頑不化，心思轉不過來，

祂就在天上盡大祭司的職分替我們代求，因為屬於祂的每一個人祂都能夠拯救到底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謝謝你把希伯來書擺在我們手中，我們看到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今天做大祭司，對我們是何等的福音。你不僅已經完成救贖的事，還在天上天天為我們代求。主啊，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，能夠每天多花一些時間來到你面前，賜給我們一個柔軟的心，一個願意順服的靈，能夠接受大祭司的服事，走在成聖的道路上。祝福我每天的生活，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